股票代码：000762 股票简称：西藏矿业 编号：2026-011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6月12日以现场加通讯会议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2026年6月5日以邮件、传真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蔡方伟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 com.cn/)的公司制度。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 com.cn/)的公司公告。

(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9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总经理尼拉女士，董事、副总经理布琼次仁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单志健先生回避表决。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 com.cn/)的公司公告。

(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特此公告。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二日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出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公司全体董事。

二、适用期限

董事薪酬方案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三、具体内容

(一)独立董事以固定津贴形式领取报酬，津贴为12万元/年/人(税前)。于股东会通过其任职或薪酬决议之日起的次月执行，按月度发放。

(二)未在公司兼任具体管理职务的专职外部董事，原则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三)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全职职务的内部董事，其薪酬按照其所任职务对应的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考核和激励方案执行，其董事职务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等薪酬。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内部董事，其薪酬按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执行。

四、其他说明

(一)公司董事的薪酬与津贴，均为税前金额，由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及相关代扣款项。

1、个人所得税；

2、各类社会保险费用、公积金、企业年金等个人缴费部分；

3、国家或公司规定的应由个人承担的其他款项。

(二)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按公司相关制度予以发放。

(三)上述方案中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执行。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二日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出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本薪酬方案适用于公司董事会聘任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和总法律顾问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止。

三、具体内容

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薪酬结构一般包括基本薪酬(层级薪、岗位薪)、年度绩效奖、任期激励、其他专项奖励(或有)及津贴。

(一)基本薪酬根据人员层级等次、岗位等确定，按月发放；

(二)年度绩效奖结合生产经营情况每月执行预发机制，次年根据效益贡献、工作经营难度和年度业绩等考核结果综合确定，并对已发绩效奖金进行多退少补，未支付部分执行递延发放。其中年度绩效奖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年度绩效奖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三)任期激励。任期激励根据公司任期经营业绩、高管人员任期绩效等因素，在任期结束后确定。

(四)其他专项奖励(或有)及津贴按照公司管理制度按时执行。

四、其他说明

(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津贴，均为税前金额，由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及相关代扣款项。

1、个人所得税；

2、各类社会保险费用、公积金、企业年金等个人缴费部分；

3、国家或公司规定的应由个人承担的其他款项。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三)上述方案中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执行。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762 证券简称：西藏矿业 公告编号：2026-012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6月29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6月17日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慈觉林街道顿珠金融城金玺苑15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制定《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经公司2026年6月1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关联股东将对议案2进行回避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26年06月26日16: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办)

2. 登记时间：2026年06月26日上午10:00至12:00，下午15:30至16:30时。

3. 登记地点：

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慈觉林街道顿珠金融城金玺苑15层

邮政编码：851414

4. 会议联系方式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891-6872095

传 真：0891-6872095

联系人：王迎春、德央

5. 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所有股东的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特此公告。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二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62”，投票简称为“西矿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6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6月29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6月29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0	关于制定《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注：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 表格内打“√”，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两项及以上的无效；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6-046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6月27日，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省财务成本，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对日常流动资金的需要，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2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包括募集资金、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等)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资金仅限使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6月28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8)。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于2026年6月26日到期。截至2026年6月11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十二个月。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公司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使用额度未超过125,000万元，且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和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6-047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9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6年6月12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荣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讨论，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省财务成本，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对日常流动资金的需要，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2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包括募集资金、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等)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资金仅限使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6-048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省财务成本，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对日常流动资金的需要，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2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包括募集资金、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等)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资金仅限使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2025年6月26日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55,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省财务成本，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对日常流动资金的需要，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2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包括募集资金、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等)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资金仅限使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2026年6月11日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25,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1、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及期限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省财务成本，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包括募集资金、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等)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仍需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使用计划及项目进度，现阶段公司募集资金出现闲置的情况，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省财务成本。假设本次补充流动资金额度全额使用，按照目前银行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3.0%测算，预计一年可节省财务费用不超过3,750万元。

五、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和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措施

1、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若出现因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进度超过目前预计而产生建设资金缺口，公司将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以确保项目进度。同时，公司将做好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工作。

2、公司将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及时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公司承诺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六、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省财务成本、补充日常营运资金需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2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2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包括募集资金、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等)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资金仅限使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2025年6月26日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55,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5,000万元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七次会议决议；

3、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6-049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4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4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

(1)公司2025年业绩未达到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对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98名激励对象第三个行权期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1,827.00万份予以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2)2024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119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712.92万份予以注销；公司2025年业绩未达到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对2024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878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2,153.22万份予以注销；公司2024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于2026年5月15日届满，对4名激励对象对应的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13.12万份予以注销。本次共计注销2,879.26万份股票期权。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3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注销公司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4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针对上述需注销的股票期权，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申请。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已于近日办理完毕。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3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24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有关规定，本次注销的股票期权尚未行权，注销后不会影响公司股本，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努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银锡 公告编号：2026-46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终止《股份转让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山南锑金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南锑金”)收购上海领亿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领亿新材”)和温萍合计持有的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领股份”)20,233,784股股份，占威领股份总股本的7.7646%(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交易”)。同日，山南锑金与领亿新材、温萍就本次股份转让交易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兴业银锡：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85)。

2026年6月12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终止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山南锑金终止上述《股份转让协议》。

二、终止本次股份转让交易的原因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本次对外投资之标的股份交割以威领股份满足下列条件为前提：(1)威领股份2025年度财务报表被年审会计师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4)威领股份2025年度实现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不低于3亿元，且上市公司不存在任何将导致或可能导致证券监管机构对其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其他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的情形。

威领股份2025年度财务报表被年审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同时威领股份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本次对外投资之标的股份交割条件未能满足。

自威领股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以来，公司对本次股份转让交易持续开展审慎评估工作，结合上述情况及本次股份转让交易评估结果，公司决定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山南锑金解除《股份转让协议》，终止本次股份转让交易。

三、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股份转让交易的付款条件及标的股份交割条件尚未达成，山南锑金尚未支付股份转让对价，标的股份尚未实施交割。终止本次股份转让交易系山南锑金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并结合标的公司实际情况所作出的审慎决定，公司不存在违约情形。本次终止股份转让交易不会对公司现有经营业务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银锡 公告编号：2026-45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10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6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收到表决票11张。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终止对外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及环境、社会与管治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兴业银锡：关于全资子公司终止〈股份转让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46)。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委员会会议文件。

3、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会议文件。

4、公司董事会环境、社会与管治委员会会议文件。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银锡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6-041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刊发H股招股说明书、H股发行价格上限及H股香港公开发售等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进行申请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相关工作。

2025年7月7日，公司向香港联交所递交了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申请资料；根据公司发行计划及香港联交所的相关要求，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向香港联交所更新了发行申请及部分公司信息和财务数据等，并于同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了相关更新文件。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7月7日、2026年2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香港联交所递交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发行及上市申请并刊发申请资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4)、《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H股并上市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公司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6年4月9日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上市备案通知书》(国合函〔2026〕813号)。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获得中国证监会备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2026年6月3日，公司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并上市聆讯后资料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刊发境外上市股份(H股)发行聆讯后资料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2026年6月12日，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上市H股招股说明书，该H股招股说明书为根据适用的香港法律法规和香港联交所、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的相关规范及要求而刊发，其包含的部分内容可能与公司先前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准备或者刊发的相关文件存在一定的差异，包括但不限于该招股说明书中包含的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师报告，刊发目的仅为提供资讯予香港公众人士和合资格的投资者，境内投资者应当参阅公司在境内的报纸及监管机构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信息和公告。

鉴于本次发行上市H股招股说明书的刊发目的仅为提供信息予香港公众人士和合资格的投资者，公司将不会在境内证券交易所的网站和符合监管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刊登该H股招股说明书，但为使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该H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本次境外发行上市及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现提供该H股招股说明书在香港联交所网站的查询链接供查阅：

中文：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6/0612/2026061200032_c.pdf

英文：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6/0612/2026061200031.pdf

需要特别予以说明的是，本公告仅为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相关信息而作出。本公告以及公司刊登于香港联交所网站的H股招股说明书均不构成也不得视作对任何个人或实体收购、购买或认购公司任何证券的要约或要约邀请。

公司本次全球发售H股基础发行股数为149,523,500股，其中，初步安排香港公开发售14,952,500股(可予重新分配)，约占全球发售总数的10.00%；国际发售134,571,000股(可予重新分配)，约占全球发售总数的90.00%。

公司本次H股发行的价格最高不超过每股8.98港元，公司H股香港公开发售于2026年6月12日开始，预计于2026年6月17日结束，并预计于2026年6月18日前(含当日)公布发行价格，相关情况将刊登于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和公司网站(https://www.senior798.com)。

公司本次发行的H股预计于2026年6月23日在香港联交所挂牌并开始上市交易。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2日